附件9

**限期汇交地质资料通知书**

×地资催〔××××〕×××号

××××（汇交人名称）：

按照《地质资料管理条例》等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，你单位××××年××月至××××年××月承担的“××××××（项目名称及编号）”形成的××（成果、原始、实物）地质资料，应在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前汇交，现己超过规定的汇交期限。请你单位在60个工作日内到×××（负责接收地质资料的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名称）汇交地质资料。逾期不履行义务的，将按《地质资料管理条例》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处理。

　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地质资料汇交管理专用章

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